

“法不能向不法低头”

电影《第二十条》唤醒“二十条”

近日，张艺谋新作《第二十条》在各大影院热映，据猫眼专业版数据，电影《第二十条》上映8天，总票房破13亿。该片片名取自刑法“第二十条”，讲述的是关于“正当防卫”法条背后的公理人情。近日，最高检官方连发两篇文章点评这部电影；中国政法大学教授罗翔也发视频称“这件事真的和每个人息息相关”。

《刑法》第二十条是什么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二十条规定：为了使国家、公共利益、本人或者他人的人身、财产和其他权利免受正在进行的不法侵害，而采取的制止不法侵害的行为，对不法侵害人造成损害的，属于正当防卫，不负刑事责任。

正当防卫明显超过必要限度造成重大

损害的，应当负刑事责任，但是应当减轻或者免除处罚。

对正在进行行凶、杀人、抢劫、强奸、绑架以及其他严重危及人身安全的暴力犯罪，采取防卫行为，造成不法侵害人伤亡的，不属于防卫过当，不负刑事责任。

电影《第二十条》海报

>> 解读

“正当防卫”为何被搬上大银幕？

在最高人民法院指导下，聚焦“正当防卫”议题的法治题材影片《第二十条》在情与理、公序良俗与法律法规的平衡求索中，探寻老百姓心底那个有关公平正义的真正解答。

电影取名《第二十条》有什么深意？

最高人民法院影视中心制片人张婷婷透露，电影《第二十条》片名取自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20条规定，即刑法有关“正当防卫”的内容。

最高检第一检察厅副厅长周惠永表示，虽然刑法规定了较为完善的正当防卫制度，但其相当一段时期却在司法实践中得不到全面适用。

据介绍，这其中的原因是多方面的：除了法律本身规定较为原则外，还涉及正当防卫的案件事实、证据认定比较复杂，相当部分的案件缺少证据；受传统司法理念、司法惯性的束缚，因为“以前的案件都是这么定的”，导致司法人员不敢适用；一些“死者为大”“谁闹谁有理”“谁死伤谁有理”的社会认识，客观上也对正当防卫制度适用造成了影响。

然而，以2018年最高检直接指导下办理的昆山反杀案为标志，司法机关近年来依法办理了赵宇见义勇为案、河北涞源反杀案、浙江盛春平等案等一批社会高度关注的正当防卫案件，“唤醒”了刑法关于正当防卫的这一“沉睡条款”。

周惠永说，近年来有关“正当防卫”的争论往往都直指普罗大众内心最朴素的诘问：“如果一个人因见义勇为造成伤害，要面临惩罚，谁还敢做好人？”

为什么要激活“正当防卫”制度？

周惠永表示，对此必须要依法准确适用正当防卫制度，维护公民的正当防卫权利，鼓励见义勇为，弘扬社会正气。2020年，最高人民法院、最高人民检察院、公安部印发了关于依法适用正当防卫制度的指导意见，其中明确提出：要切实防止“谁能闹谁有理”“谁死伤谁有理”的错误做法，坚决捍卫“法不能向不法让步”的法治精神。

电影借角色之口喊出：法律，是让坏人犯罪成本更高，而不是让好人出手的代价更大。

“要勇于拿起法律的武器，坚决向不法者亮剑，法律会保护你的正当防卫权利。”周惠永表示，法律允许防卫人为制止不法侵害造成一定损害，甚至可以致伤、致死，这不仅可以有效震慑不法侵害人甚至潜在犯罪人，而且可以鼓励人民群众勇于同违法犯罪作斗争，体现“正义不向非正义低头”的价值取向。

“当然，任何权利都不能滥用，正当防卫权也是如此。”周惠永说，公民遇到不法侵害，具备条件的应当优先选择报警，通过公安机关解决矛盾，防范侵害，尽可能理性平和解决争端，共同培育和谐良好的社会风尚。

“我们办的不是案子，是别人的人生”

江苏省苏州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王勇说，近年来，有些热点案件，正如电影《第二十条》中所取材的过去一些相关案例，就是因为让公众大吃一惊的结论而成为热点，究其原因无非是就案办案、机械办案，脱离人情、天理而走向极端。

“我们办的不是案子，是别人的人生。”周惠永说，法律的规定是明确的，但法律不是冰冷的逻辑，每一个检察官都应该秉持“如我在诉”的理念，善于统筹法理情的有机统一，绝不能对法条简单地生搬硬套，结果背离社会公众的常识常理常情。

周惠永表示，电影《第二十条》提醒我们，司法人员需要在解释与适用法律中，回应和实现人民群众朴素的正义期待，让司法结论与老百姓心中的那杆“秤”同频共振，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。

>> 评论

“法，不能向不法让步”如何成为现实

关于电影《第二十条》的讨论正“热辣滚烫”，这不仅因为影片本身的质量和水平，更有它对现实生活中敏感话题与公共情感的撞击——如何让《刑法》第二十条关于正当防卫的规范与社会的期待真正契合，令维护权利与正义的人不再流血又流泪？仅从普法角度而言，很少有哪个条文能引发公共舆论如此高的关注和如此大范围的辩论。

本质上，正当防卫是法律对公民的授权，鼓励公民向不法侵害行为进行必要的还击，以保护紧急事态下自身或他人的生命、财产安全。遗憾的是，由于诸多复杂的因素，这一本来拥有普遍应用场景的条款长期处于“沉睡”的状态。

人们常说，法，不能向不法让步。可这话说起来容易，做起来太难了。《第二十条》带给很多观众极大的情感冲击，也引发舆论场关于这一主题的再次热议。从网络回到现实，我们自问，当自己身处类似的情境，会是那个挺身而出的人吗？这一普遍性的困惑，其症结不在于公众，而在于司法实践尚没有给予公众普遍的、足够积极的反馈和充足的信心。从这一意义上讲，司法工作者应该好好看一下这部电影、接受“再教育”、叩问自己的初心。

践行“法不能向不法让步”可能会是一个长期的过程。要光明正大、理直气壮、有理有据地用法律和恶势力斗争，让坏人违法的成本更高，让好人“出手”的顾虑更少，让人们做正确的事不必再担心有代价。

这需要警察、检察官、法官、律师等法律工作者一起奋斗，还需要新闻媒体、公益组织等社会力量协同发力，守卫宪法和法律赋予公民的权利，鼓舞每一个为不公发声、为正义挺身而出的勇敢者。

好的变化是，这些年，在于海明案、于欢案等代表性的案件中，正当防卫的理念日益深入人心，相关法律实践亦有了新的气象，被激活的不仅仅是“第二十条”，更是我们社会的正义之道、浩然之气、法治之光。从这个意义上说，《第二十条》为这种正在转变的风气加了一把大大的火。我们希望它烧得再旺一些。

据《法治日报》、《人民日报》、央视新闻

>> 专家

从电影《第二十条》看刑法中的正当防卫

正当防卫，是贯穿电影《第二十条》叙事始终的关键词。韩明的儿子看到有同学被霸凌，勇敢伸出了援手；公交车司机张贵生看到女乘客被男子欺负，愤愤下将男子砸伤……电影以现实题材、小人物视角为切口，通过艺术的形式讲述了法条背后的公理人情。

“法律不是冰冷的逻辑”最高检连发影评

对于这部电影，最高人民法院也连发两篇影评，指出电影中的故事“是真真切切发生在我们百姓身边的事情，看似遥远，却时时可能发生在自己身上”。

影评还提到，《第二十条》不仅是一部法律题材的电影，更是一部属于每个人的生活

片，会影响一个人的是非观和正义感。

法律不是冰冷的逻辑。最高检用通俗的话语解释了“正当防卫”：“被打了为什么不能还手？见义勇为有什么错？被反复折磨、欺辱，面临重大人身安全，为什么不能勇敢反抗？正义应该有自己的底气。当人们在保护自己和他人时，我们不能过于苛责。”

“沉睡条款”被唤醒 正义底气从何而来？

“法不能向不法低头”，是电影里多次出现的台词。最高检第一检察厅办公室主任纪丙学表示，在司法实践中，这句话是指一项权利不能向侵害这一权利的行为屈服。防卫行为和不法侵害行为就是法与不法的

关系，防卫人受到了不法侵害，侵害行为就属于不法，防卫行为就具有了正当性。

纪丙学表示，我国法律鼓励公民依法行使正当防卫的权利。但长期以来，有人把正当防卫制度称为“沉睡条款”，主要因为：涉及正当防卫的案件，往往事实证据比较复杂，有的案件还缺少证据，导致在认定时会出现一些较大的争议；很多人认为“死者为大，谁闹谁有理，谁死伤谁有理”，客观上也对正当防卫制度的适用造成了一定的影响。

纪丙学表示，2018年，昆山反杀案唤醒了“沉睡条款”。近年来，司法机关依法办理了一批社会高度关注的正当防卫案件，“法不能向不法让步”的法治精神也成为检察官办理这类案件必须遵循的理念。